

证券代码：834759

证券简称：麦高控股

主办券商：华安证券

深圳麦高控股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（一）股东会会议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。

（二）召集人

本次股东会会议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（三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本次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（四）会议召开方式

√现场会议 ☐电子通讯会议

会议地点：深圳市南山区南头街道前海华润金融中心大厦 T5 栋 31 层 01A。

（五）会议表决方式

√现场投票 ☐电子通讯投票

☐网络投票 ☐其他方式投票

本次会议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。

（六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12 月 1 日上午 10 时 00 分。

（七）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会会议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34759	麦高控股	2025 年 11 月 27 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议案编号	议案名称	投票股东类型
		普通股股东
非累积投票议案		
1	《关于拟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	√
2	《关于拟修订需提交股东会审议的公司治理制度的议案》	√

1、《关于拟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1月14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拟修订〈公司章程〉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35）。

2、《关于拟修订需提交股东会审议的公司治理制度的议案》

根据新《公司法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要求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公司拟修订相关治理制度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1月14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下列公告：

- （1）《股东会议事规则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36）；
- （2）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37）；
- （3）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38）；
- （4）《对外担保管理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39）；
- （5）《信息披露管理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40）；
- （6）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41）；
- （7）《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42）；
- （8）《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43）；
- （9）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44）；
- （10）《控股子公司管理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45）；
- （11）《对外投资管理办法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46）。

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，议案序号为（1）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（一）登记方式

- 1、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，持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；

2、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（复印件）、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身份证；

3、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；

4、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；

5、办理登记手续，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，但不受理电话方式登记。

（二）登记时间：2025 年 12 月 1 日上午 9 时 30 分-10 时 00 分

（三）登记地点：深圳市南山区南头街道前海华润金融中心大厦 T5 栋 31 层 01A

四、其他

（一）会议联系方式：联系人：龚璇；联系电话：0755-82522226

（二）会议费用：自理

五、备查文件

《深圳麦高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》

深圳麦高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 年 11 月 14 日

附件：

授权委托书

授权委托书应当包括委托人基本信息，包括但不限于委托人姓名（或法人股东单位名称）、身份证号码（或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）、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、股东账户、持股数量；代理人基本信息，包括但不限于代理人姓名、身份证号码；

代理事项、权限和期限。授权委托书需由委托人签字（法人股东加盖公章，法定代表人签字）。